

斑马线概念的引入是在上世纪80年代初。改革开放到了一定的份上，外国人越来越多，自然什么都得与国际接轨，于是，斑马线便在我们城市的道路上出现了。

在我们这代人的童年时期，给行人过马路的交通标志叫“横道线”，就在马路中央打两道白漆的杠杠，中间便可以行人了。至于那时的外国有没有斑马线这回事，我就不得而知了。上世纪50年代初中期，这是个中国近代史上社会风气相对最为和谐的历史阶段了。社会稳定，人心思上。在我遥远的记忆中，总有那么个着雪白制服的“警察叔叔”站立在马路的中心岛上，手执一根棍棍，指挥交通。他严肃认真，连每一个转身的动作都一丝不苟；一腔公仆在身，由不得半点马虎的神态。他棒点之处，车辆停驶，人们从横道线上熙熙攘攘地穿过马路去，毫无乱象。我至今还记得幼儿园老师教我们唱的那首儿歌：警察叔叔本领强/手里拿着指挥棒/汽车马车听他话啊/小朋友们敬爱他/小朋友们敬爱他！……你想，那时竟然还有“马车”一说，可见时代之遥远。现在回想起来也都有些梦境之感了。

扯远了，回到斑马线的主题上来。说来也有点奇怪：斑马长此条纹是为了隐蔽，而在城市里设立斑马人行道的目的刚好相反：为了醒目。因为石屎森林毕竟不同于原始丛林；因为人类的进化是指其智力，而动物的，只限于外形。这就是为什么一匹野生的斑马会突然降临到我们这个高度文明发达的都市中来的原因了。斑马线时刻提醒驾车人士：这是繁忙交通流中的一块“飞地”，它的“主权”属于行人，而不是车辆。只有当没有行人，或行人不使用它时，车辆才可以“借道一过”。这和外国使馆于所在国的地位有点相似：所在国的任何执法人员是不允许随便进入其领地的——尽管他们很容易做到这一点。

离乡在外，生病无助的时候最想家。这两天我可能患上加拿大人所说的StomachFlu，每日腹痛不止，还要跑很多趟厕所。在加拿大这种小毛小病一般都看家庭医生，可之前得有几天的预约，否则直接跑过去人家不收。平时去医院看病的一定是急重症，而我现在既是家里的“蜂后”又兼“工蜂”，除了全天候照顾那10个月大满地爬的“蜂蛹”小小之外，还有一头整天衔着玩具或项圈要玩要溜达的大狗，再说到底院挂急诊也得让先生请假留在家里看小孩，实在太麻烦，只好作罢。于是我便无可抑制地想家，更时时刻刻思念着杨梅。

“唉，这多伦多连个黄梅天都不见，哪会有什么杨梅呢？”我边洗碗边对先生说。他并不熟悉黄梅天和杨梅，但仍答道：“市场上这个莓那个莓倒不少，杨梅却不说。对呀，你现在拉肚子，关杨梅何事？”

“这个东西你们香港不知有没有呢，将杨梅在烧酒里浸着，治夏日腹泻最灵光，左邻右舍都会讨来的。”我开始痴人说梦了，“以前在上海，杨梅当道的梅雨季节一到，余姚乡下的亲友会捎来一筐筐新鲜黑紫的杨梅，还连枝带叶，那个香甜说起来都流口水，不骗你。一不小心吃了，直叫人牙根酸软，

## 斑马线与和谐

吴正

面上来看，斑马线是几条毫无约束力的白线，但它意涵重大。这是一种文明时代的游戏规则，而只有当这种观念确立了，斑马线才有了它实质的意义。

我坐出租车时，喜欢与司机闲聊。有一次见到前方有条斑马线，而司机非但不刹车，反而踩大油门，迎头冲了上去。我见状大惊，问：你没见到斑马线吗？而且，线上正有人在过马路呢。他答道：当然见到啦。正因为见到，我才加大油门去吓停他们的。否则，我们能如此顺利地通过？我又说，那万一行人不停步，你不撞上他们了？怎么会呢？我脚上有功夫啊，到时再踩它个急刹车还来得及嘛。不过，用不着，人总是怕车的，因为人都怕死。——你说对哦？对是对，但，但我还是有些不甘心。我说，假如人人都像

你这样，斑马线不就形同虚设了。哎哟喂，依老爷叔就勿要唱高调了，好哎？阿拉在市区开车已经是够艰难的了，堵车，红绿灯，还要吃罚单。现在上海马路上行人多过蝗虫，而且还乱穿马路。如果遇上每条斑马线都要停它一停等人过的话，这生意还做勿做？依不要忘了，我每月还要上缴7000元的租车费，还有老婆，还有孩子，做不到生意吃啥去？吃西北风啊？

司机的苦衷委实叫人同情，也让人无言以对。但怎么说来，这都是一种文明的垢症。姑息一例，滋生一片。如今国人外出旅游观光的风气日盛，有时见到那些环境优佳秩序井然的欧美城市，再与自己居住的城市一比照，就会发现某种差距了。这绝不是多少栋锃亮高耸的大厦就能弥补的事，文明是一种日久培养而成的社会生态，一旦进入良性循环，其益无穷。而小小的斑马线也不仅仅是一种交通标志，它更是一项文明的指标。当人人都能互礼互让时，一种和谐的感觉不也包含其中了？

连豆腐都咬不动，可各人还是心照不宣，脸上开着幸福满足的笑容，只有眉头偷偷皱一下……”

我不自觉地滑入到记忆的缝隙中去，想起两位姑姑上山下乡被分配在余姚种地，她们口中那漫山遍野的杨梅树，还有花儿角钱就可以去山上的梅园，敞开怀大吃特吃的故事，真让人百听不厌。当年唧唧咯咯七嘴八舌的两姐妹，她们的宁波乡音犹在我耳旁回响，可姑姑们却早已去了天堂。

先生见不出声，知我腹痛难忍，连忙自告奋勇跑去翻医药箱，找到家里仅存的一小盒霍香正气水，他兴奋得大声喊我。我们拿起行笔至此，头先如绞的腹痛缓和了许多，古有希望梅止渴，今我思梅止痛，你看你看，心理暗示也颇见效吧，一想到杨梅烧酒，哈，人竟好了大半啦！

“唉，这多伦多连个黄梅天都不见，哪会有什么杨梅呢？”我边洗碗边对先生说。他并不熟悉黄梅天和杨梅，但仍答道：“市场上这个莓那个莓倒不少，杨梅却不说。对呀，你现在拉肚子，关杨梅何事？”

“这个东西你们香港不知有没有呢，将杨梅在烧酒里浸着，治夏日腹泻最灵光，左邻右舍都会讨来的。”我开始痴人说梦了，“以前在上海，杨梅当道的梅雨季节一到，余姚乡下的亲友会捎来一筐筐新鲜黑紫的杨梅，还连枝带叶，那个香甜说起来都流口水，不骗你。一不小心吃了，直叫人牙根酸软，



## 杨梅

陈嘉慧

记得去年初怀孕，一心一意想吃酸东西，于是先生载着我来到台湾人的零食铺子，老板拿出全店“最酸”的话梅和干柠檬，我尝了后面不改色心不跳，先生不信邪也抓一颗扔进嘴里，顿时酸得他面部扭曲，眼泪直流，到今天还说

我陷害他。我不气忿，一路

上边嚼干柠檬边捉着先生的嘴，顿时酸得他面部扭曲，眼泪直流，到今天还说

我陷害他。我不气忿，一路